

证券代码：839438

证券简称：由我科技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 10: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438	由我科技	2025 年 5 月 14 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分配不转增。

（八）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基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综合评价，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审计服务。

（九）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何芊、何蕾。

（十）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充分讨论，提名何芊、何蕾、关剑明、赖少兵、赵慧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上述候选人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将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

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三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经查，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不是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十一）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监事会充分讨论，提名易诗瑶、卢志新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后即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和第四届监事会成员，提请股东大会豁免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召开需提前通知的要求，并提议于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即可随时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 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 9:30-10: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关剑明 020-84214755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